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ow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7)

補充公告

僅此提述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有關根據一般授權下認購股份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明確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披露，本公司已與認購人簽署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有條件地同意認購，本公司亦已有條件地同意以每股港幣1.08元之認購價格，配發及發行合共310,000,000股認購股份。誠如該等公告披露，預期在扣除相關費用後，認購之總淨收款項約港幣334,500,000元。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使用之認購款項用途包括(i)總數約港幣30,000,000元用於本集團目前之物業發展項目；(ii)總數約港幣65,000,000元用於清償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iii)總數約港幣200,000,000元用於清償收購持有中山地產項目之國內公司之代價餘款；(iv)餘下約港幣39,500,000元用於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承董事會命
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熊敏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熊敏博士、李永軍先生、劉紅深先生及孟金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龍濤先生、任國華先生及陳放先生。